

公司代码：688022

公司简称：瀚川智能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风险因素”相关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瀚川智能	68802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唐高哲	洪雨霏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佳胜路16号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佳胜路16号
电话	0512-62819003-3259	0512-62819003-3259
电子信箱	IRM@harmontronics.com	IRM@harmontronics.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1,362,215,325.07	1,140,851,571.58	1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8,654,347.95	875,279,015.50	-1.90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29,238.43	-67,605,287.46	47.89
营业收入	173,481,653.89	158,781,174.85	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83,569.14	8,082,773.07	4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13,176.41	7,559,180.4	21.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2	4.32	减少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1	0.10	10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11	0.10	1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1.39	7.67	增加3.72个百分点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户)		8,86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苏州瀚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79	36,488,556	36,488,556	0	无	0

苏州瀚川德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0	8,852,166	8,852,166	0	无	0
天津华成智讯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华成智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3	6,403,860	6,403,860	0	无	0
江苏高投创新中小发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9	5,391,360	5,391,360	0	无	0
苏州瀚智远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0	3,131,622	3,131,622	0	无	0
苏州敦行价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	2,169,666	2,169,666	0	无	0
朱勇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	1,957,608	1,957,608	0	无	0
张洪铭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	1,474,633	1,474,633	0	无	0
木华资本管理（昆山）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仪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1,446,417	1,446,417	0	无	0
木华资本管理（昆山）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制苏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1,446,417	1,446,41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苏州瀚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 苏州瀚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瀚川德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瀚智远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同一实际控制人蔡昌蔚控制的企业； 3. 木华资本管理（昆山）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仪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木华资本管理（昆山）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制苏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4. 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蔓延，一方面给公司所处的外部宏观经济环境带来了较大的压力，也给公司所处的汽车电子行业带来了一系列难题，但与此同时，公司其他几大业务板块正加速成长。公司继续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的核心价值观，以“助力客户实现智能化生产”为使命，以“成为世界领先的智能制造解决方案提供商”为愿景，以“创新合作、正直友善、激情坚韧”为企业精神，聚焦汽车电子、医疗健康、新能源和工业互联等重点行业领域，紧紧围绕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立足当下，着眼长远。通过加强境内外市场开拓、增加研发投入、优化组织架构、完善管理制度、引进优秀人才等措施不断提高经营能力和管理水平，构建技术壁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3,481,653.89 元，同比增长 9.2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83,569.14 元，同比增长 43.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13,176.41 元，同比增长 21.88%。报告期研发投入金额 19,751,501.32 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1.39%，同比增加 3.72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展开的重点工作主要有：

（一）加强市场开拓，重点领域深耕与突破，国内市场拓展成效显著

2020 年上半年，受疫情等因素影响，境外市场开拓以及项目验收遇到了较大困难。与之相对应的，经过全国上下共同努力，我国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经济发展呈现稳定转好态势，在疫情防控和经济恢复上都走在世界前列。为有效挖掘国内超大规模市场，公司加大了国内市场开拓力度，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二）增加研发投入，推进产品技术研发与创新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2020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攻关行业内领先技术，夯实技术积淀，与国内外一流客户保持紧密合作，相关技术、产品研发进展顺利，客户端验证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1,975.1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1.39%，同比增加 62.26%。

公司针对研发创新成果及时申请专利授权，持续转化科研成果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新授权发明专利 1 项，新申请发明专利 3 项，获得新认证的软件著作权 3 项，报告期获得授权专利共计 27 项。

（三）增强内部管理控制，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公司 2019 年调整了组织架构，2020 年上半年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与之相匹配的，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内控建设不断强化，有效保障企业流程规范性。报告期内，公司对治理制度进行进一步梳理，明确界定各部门目标、职责和权限相应的授权、检查等制度，确保其在授权范围内履行职责，通过搭建科学经营决策体系，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能够按照公司制定的管理制度，在经营管理层的领导之下有效执行和运作。报告期内，公司重点进行了“L2C、IPD、ISC”流程的建设和优化。

（四）坚持高素质人才战略，加强新生代员工成长培育

公司持续贯彻人才战略，持续推动高素质人才队伍的建设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秉承“以人为本”的理念，重视专业人才的引进、培养和开发。一方面，加大硕博人才的引进力度，尤其是应届硕博毕业生的引进力度，提升研发创新团队的专业水平。另一方面，根据公司新的战略方向和业务发展目标，储备前瞻性和关键性人才。与此同时，公司还注重加强对现有员工的激励和培养，股权激励政策的落地，对中高层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到位，完成关键岗位人才盘点、干部池建立、管理干部培养方案，专门成立了瀚川培训中心，打造学习型公司，通过优化工作氛围和项目管理机制，提升整体员工队伍的积极性和创造力。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